

# 衢州学院化学与材料 工程学院文件

衢院化材〔2019〕8号

---

## 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各系、中心，各支部：

《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已经学院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---

衢州学院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办公室      2019年9月13日印发

---

# 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教学质量 监控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学院是本科教学安排、教学研究和教学过程监控的基本单位，设立了由学院院长、教学副院长、院教学分委会、教学督导组、系主任、专业负责人组成的院内多级教学管理机构，其主要工作包括制定培养方案、改进课程体系、修订教学大纲、师资培养、教材建设以及教学方法研究等工作，并通过监控教学计划的实际执行情况、收集学生的反馈信息等手段，对教学过程加以监督和调控。学院教学管理机构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所述。

**学院院长**全面负责学院的教学工作；在院长领导下，**教学副院长**负责全院教学的管理工作，组织、贯彻、执行学校有关教学方面的方针、政策、规章制度和任务，负责学院本科教学工作的实施与保障，组织并修订学院各专业的培养方案，负责学院本科教学的考核环节、实践环节的协调和管理等工作。

**主管学生工作副书记**负责全院学生的管理工作。根据学校党委及学工部门的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学生思想政治与管理计划；组织学院学生奖学金的评定、发放工作；深入了解学生思想动态，负责学生招生和组织新生入学教育、学年鉴定以及毕业生思想教育、就业指导、安置和毕业离校等工作。

**教学秘书**协助教学副院长组织并做好教师的教学环节的服务工作；参与、服务教学研究和教学交流活动；课程考试命题、成绩评定及分析的报送工作；负责学生的注册、学籍管理工作；督促学院教师及时统计、分析和汇总学生成绩等。

**教务处教学科**负责全校教学质量监控；**院教学分委会**主要负责研究和确定学院本科教学改革与发展规划，实施学院本科教学评估，实施课程评价；**学院教学督导组**主要进行学院本科教学质量监控。

**专业 OBE 工作组、系主任、专业负责人**全面负责、协调专业的教

学、科研、行政工作，负责专业教学工作的开展、收集并分析各渠道反馈信息、专业培养方案的修订等工作。

**课程主讲教师或实验指导教师**负责按照课程大纲要求讲授课程内容、对教学过程实施管理并科学合理地评价学生，分析总结课程与毕业要求达成之间的关系，实现持续改进。

本文件自发布之日起在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试行，待成熟之后在学院其他专业推广。